**敖汉华恒矿业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报告**

为贯彻全国、自治区、赤峰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结合赤峰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建立实施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定期报告履职及企业安全风险管控的函》的要求，现就一季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1. 健全完善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2020年因为氟化氢产品市场价格较低，我公司于2020年9月份一直处于停产状态，重大危险源监测预警系统的专网建设工作于2021年3月启动完成。目前所有重大危险源监测预警系统的危险源控制参数，专网连线，以及重大危险源厂区及围墙外500米范围内三维立体测绘均已经完成。

1. 定期做好安全承诺

按照《关于全面实施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研判与承诺公告制度的通知》相关要求，配备了专用电脑，设置了专属密码，并指定专人统计汇总当日生产动态，特殊作业情况，于每日十点前进行风险研判和安全承诺。同时就如何承诺和电脑使用进行了培训和规范，并将使用要求张贴在专用电脑处，用于提醒和警示他人不要随意使用和误操作。

1. 推行《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

为贯彻落实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一是将该责任制办法转发给基层单位；二是专门召开安全会议进行传达，并制作PBT课件进行在会上讲解；三是对照之前录入的危险化学品信息进行修改，完成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系统的确认工作，在系统中明确包保责任人，推行包保责任制。

4、认真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工作

虽然企业处于停产期，但我们依然按照公司制定的年度安全检查计划，结合《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要求开展安全检查。一季度共开展3次公司级安全检查，1次节假日（春节）综合安全大联查，1次重大活动安全检查（两会），共查出14项一般隐患，整改7项，未整改7项。未整改原因系停产，人员放假。目前针对未整改隐患已列出整改清单，明确整改责任人和完成时间节点、整改措施，待5月初全部完成整改。

5、加强安全教育，逐步落实三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一、因工作需要和人事变动，企业新招聘了部分员工，就新上岗员工公司进行了“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建立一人一档的安全教育培训档案；二、为提高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业务素质，还对安全员专门进行了培训；三、为落实三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按照公司制定的“两个清单和一个台账”组织在职员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讲话精神，观看了《严守红线，生命至上》的安全警示教育片。四、为提高从业人员的准入门槛，积极联系学历提升院校，组织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不符合学历要求的操作人员共47名参加学历提升，目前已完成报名工作，等待下一步学习通知。

1. 召开安全会议，研究布署安全工作

一季度共召开三次安全例会和一次安委会扩大会。一方面传达国家及上级有关部门关于安全生产的通知、要求和颁发的新规定、法规；另一方面研究解决公司存在的安全问题；第三布署下一阶段的安全工作。

1. 严格审批安全作业票，完成到期安全设施检测

严把安全作业审批程序，严格执行安全措施现场确认，作业票审批后方可作业的特殊安全作业管理制定，一季度共审批一级动火作业3次，二级动火作业5次。梳理一季度到期需检测的安全设施，如期完成检测，确保安全设施完好。

1. 二季度工作计划
2. 编制复工复产方案，完成复工复产前一系列准备工作。
3. 做好复工前的全员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4. 认真做好复工前的工艺、设备、电气、安全设施专项检查和整体安全大检查，完成一季度未整改的隐患。
5. 加强应急救援管理，组织应急救援培训和演练，维护保养、补充更新器材和物资。
6. 所有安全监控设备设施做到应检尽检，确保完好无损。
7. 制作重大危险源公示牌，定期进行安全承诺和公告。

述职人：王向东

2021.4.9